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許郁燦
電話：06-9278707 分機305
傳真：06-9274782
電子信箱：z4388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政府民政處(殯葬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水字第11110047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1D021857_111D2013495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之「林投1號排水出海口段改善應急(第二期)工程」，經開挖後至目前為止挖掘出約18具無主骨骸，請協助辦理無主骨骸公告及入塔事宜，倘若後續再挖掘出無主骨骸再另案通知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4月26日府工水字第11110046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相關照片乙份。

正本：澎湖縣政府民政處(殯葬科)
副本：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政府工務處

